



大余县城市管理局 2021年度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应该像绣花一样精细”的城市管理理念，狠抓环境卫生、市容秩序、市政公用设施维护、路灯管护、园林绿化美化、智慧城管等工作，结合我县实际及履职所需，组织实施开展市政零星维修、城乡环卫一体化、园林绿化维护经费、智慧城管信息采集员和坐席员外包费、路灯电费等系列项目。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 主要内容



一是对县城区人行道、道路、排水管（沟）、检查井等市政设施进行日常维护，完成投资额约 280 万元。二是对广场实施专业化的物业管理，加强对广场主要设施管理，防止被盗损失。三是南安府古商城安全生产。四是提高农贸市场的管理及安全防护能力，创建平安、和谐、文明市场。五是保障项目基础设施、软件硬件正常运转，为业务开展提供支撑。六是有效的通过信息采集服务外包的方式，将大余县覆盖区域中的信息采集工作外包给信息采集公司，通过信息采集公司组织信息采集人员做到全时间、全方位、全空间的城市管理问题信息采集工作，从而实现对大余县建成区智慧城管覆盖范围的全覆盖，保证大余县智慧化城市管理新模式的运行效果，提升城市管理水平。七是垃圾填埋场 2021 年生产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八是全力

推进环卫 PPP 项目工作，龙吉顺公司逐步接手环卫保洁，垃圾清扫清运及时，做到日产日清。九是对城区管理养护城区绿化，确保城区绿化美化。十是对城区主要节点草花培育、种植、养护。十一是以问题为导向，持续对违法建筑、防盗网进行全区域，无死角排查，重点查处主次干道、住宅小区、老旧社区的乱搭乱建及外挑式防盗网，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拆除，确保做到不留死角、不留盲区、不留尾巴。十二是对城区主次干道、小街小巷路灯建设，日常维修维护，确保美化亮化。十三是日常维修维护，节约路灯维护材料费。

（2）实施情况

2021 年大余县城市管理局本级及 2 个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已按计划组织实施开展了市政零星维修、城乡环卫一体化、园林绿化维护经费、智慧城管信息采集员和坐席员外包费、路灯电费 13 个项目，加强了城区人行道、道路、排水管（沟）、检查井等市政设施进行日常维护，健全城乡环卫基础设施，完善保洁队伍，强化投入保障机制，实现城乡垃圾日产日清的目标，增强群众卫生、环保意识，提高城乡文明程度，从根本上解决环境脏乱差的问题，持续推进垃圾分类工作，缩短城乡环境卫生差距，全面改善环境面貌。实现环保清洁全覆盖，提高保洁质量；垃圾填埋场 2020 年生产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智慧城管各职能部门熟练运用智慧城管平台，高效解决通过各渠道上报的城市管理问题，让中心城区更加干净整洁，提高群众满意度，打造宜居环境。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预算安排局本级及 2 个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开展市政零星维修、城乡环卫一体化、园林绿化维护经费、智慧城管信息采集员和坐席员外包费、路灯电费等项目经费共计 6053.37 万元，

预算执行 6067.25 万元，在项目运行和资金管理方面按照资金使用制度的规定和要求。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履行部门职责，按照上级工作安排，贯彻落实文件精神，结合工作实际，项目精准组织实施开展，全力抓好我县城市管理建设，加强城市管理监管指导力度，环境卫生、市容秩序、市政公用设施维护、路灯管护、园林绿化美化、智慧城管等工作落实，建立工作长效机制，确保了城市管理工作高质量推进，让中心城区更加干净整洁，提高群众满意度，打造宜居环境。

2、阶段性目标

项目实施周期为 2020 年 1 月-12 月，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的管理，结合项目整体目标及工作实际，项目阶段性完成相应的指标值，确保项目按时完成，保障项目总体目标全部实现。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严格落实《预算法》及中央、省、市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对象和范围：为全面贯彻落实县财政对本单位资金项目使用管理，对局本级及所属 4 个二级预算单位编制的预算项目的执行情况、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开展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原则、统筹兼顾原则、激

励约束原则和公开透明原则。绩效评价过程中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按照科学可行和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2. 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及简要说明	得分
决策 (22分)	项目立项 (8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5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3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到位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3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1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6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10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45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10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质量(10分)		质量达标率(10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10分)		完成及时性(10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15分)		成本节约率(15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8分)	实施效益(4分)	项目效益(4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4分)	满意度(4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总分						

3. 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4.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本次采用计划标准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项目绩效的评价工作主要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检查和核实四个部分，根据项目计划目标，按照评价标准，结合评价体系，检查核实项目是否有序开展，统计完成情况及确认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本部门项目支出综合评价得分 96 份，详见评分表。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及简要说明	得分
决策 (22分)	项目立项 (8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5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符合评分标准	5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	符合评分标准	3
	绩效目标 (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符合评分标准	5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符合评分标准	3
	资金投入 (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符合评分标准	4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符合评分标准	2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3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项目资金未全部拨付到位	1
		预算执行率(3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符合评分标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符合评分标准	4
	组织实施 (1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6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符合评分标准	5
		制度执行有效性(10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符合评分标准	10
产出 (45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10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符合评分标准	10
	产出质量(10分)	质量达标率(10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符合评分标准	9
	产出时效(10分)	完成及时性(10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如期完成	9
	产出成本(15分)	成本节约率(15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符合评分标准	15
效益 (8分)	项目效益(8分)	实施效益(4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符合评分标准	4
		满意度(4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符合评分标准	4
总分						96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立项依据充分性和立项程序规范性符合《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的评分标准，得分 8 分。

2. 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符合《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的评分标准，得分 8 分。

3. 资金投入：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符合《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的评分标准，得分 6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2020 年度部分项目财政资金未全部拨付至本单位，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合规性符合《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的评分标准，得分 8 分。

2. 组织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符合《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的评分标准，得分 15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为 90%-100%，得分 10 分。

2. 产出质量：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的质量达标率为 80%-90%，得分 9 分。

3. 产出时效：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的完成及时率为 80%-90%，得分 9 分。

4. 成本节约率：成本节约率符合评分标准，得分 15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实施效益和满意度指标符合评分标准，得分 8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主要经验及做法。我局将项目评价纳为重点工作，认真迅速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组织财务人员专门负责此项工作，切实将工作抓紧抓细抓实，促进了评价具体工作的落实。并对

具体工作作了周密部署，统筹协调各股室，将绩效评价工作作为加强自身财务建设，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全面促进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

2、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因项目实施周期长，影响因素多，且评价标准覆盖面广，无法做到全面调查统计，如：群众满意度，由于人数众多，无法全县群众一一调查。

六、有关建议

建议财政多组织开展相关培训会，加强财务人员绩效评价业务知识培训。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